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的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4月20日，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主要建设内容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选址于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银湖北路10-16号地块内，拟配置数控加工中心、数控机床、行车、叉车、激光跟踪仪、便携三坐标、卧式镗铣床、立式铣床、卧立两用铣床、数控铣床、摇臂钻床、高频电阻焊、AGV车等设备设施，配套建设辅助、公用、储运和环保工程等。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形成9条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的生产能力。2021年9月已完成本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验收内容为6条/年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本次验收为二期建设内容3条/年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系新建性质。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10月，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为本项目备案（开管秘[2018]553号），公司于2018年11月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原芜湖市环境保护局于2018年11月29



日以文（芜环评审 [2018]652 号）对上报的环评文件予以批复。项目分两期实施，项目于 2020 年 8 月开始建设，于 2021 年 3 月建设完成一期 6 条/年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的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项目运行单位为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瑞祥工业有限公司。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委托芜湖同力安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于 2021 年 9 月完成本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验收内容为 6 条/年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的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2023 年 1 月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二期项目建设，于 2023 年 9 月建成投入试生产，建设内容为 3 条/年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的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二期）。项目运行单位为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瑞祥工业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4 年 04 月 19 日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变更手续，登记编号为：91340200746797255R001Y，有效期至 2029 年 04 月 18 日。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计划总投资 30234 万元，二期实际投资 5200 万元（总投资 30200 万元），二期实际环保投资 10 万元，所占比例为 0.19%。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已建成的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的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二期）。

本次验收结束后，即完成项目整体验收。

二、项目变动情况

与环评申报阶段对照，变动情况如下：

主要生产设备见验收监测报告中表 2-3；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见验收监测报告中表 2-4。

其它建设内容与环评申报阶段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验收监测结果及现场检查情况

芜湖同行检验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的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监测报告表》检测结果（检测单位为芜湖同行检验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检测报告编号：WHTX-01-202310032）和现场检查情况表明：

废气。项目（二期）废气主要来自机加工（打磨）粉尘、焊烟和食堂油烟。其中，机加工（打磨）粉尘、焊烟经移动式废气净化装置处理后外排；食堂安装经国家环保产品认定的油烟净化装置；强化车间密封措施。经监测，废气外排分别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中中型标准限值要求。

废水。厂区已实行雨污分流，项目（二期）排水主要来自生活污水，经厂区内现有隔油池、化粪池处理达接管要求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纳入芜湖市天门山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排放。经监测，污水外排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

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各类生产设备、风机等，均针对性地采取合理、可行的隔声、减震措施。经监测，噪声外排分别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

固体废物。项目本期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废润滑油及油桶、废乳化液桶、废包装材料、废金属零件、边角料和生活垃圾。其中，废润滑油及油桶、废乳化液桶属危险废物，已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妥善处理处置，公司建有独立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废包装材料、废金属零件、边角料分类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验收结论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基于机器人系统集成的车身焊装自动化生产

线建设项目前期环保审查、审批手续齐全。项目（二期）实施过程中已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建成配套环保设施并同步运行，具备竣工环境保护条件。验收组认为，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五、后续要求

1. 加强现场环境管理，确保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完善危险废物和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建设工作，适时清运危险废物并建立去向台账。
2. 提高全员环境保护意识，完善精细化环境管理工作计划及制度；定期对车间内外地面进行环境清理，持续改善环境。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0日

